附件

第三届“中国创翼”创业创新大赛

陕西省选拔赛暨首届陕西“丝路创星”

创业创新大赛实施方案

一、大赛目的

以贯彻党的十九大关于“倡导创新文化”、“鼓励创业带动就业”精神和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就业优先战略及人才强国战略，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为核心价值，以全面落实“五新”战略任务，深入贯彻省委、省政府关于吸引和鼓励高校毕业生留陕来陕就业创业的决策部署为主要目的，以创新引领创业、创业带动就业为重点评价指标，以突出参赛项目的社会价值和创业者的社会贡献为基本特色，通过举办大赛，彰显陕西丝绸之路经济带核心枢纽风采，吸引国内、国（境）外优秀创业创新人才来陕留陕创业就业，聚集“一带一路”创业创新英才，努力为谱写新时代陕西追赶超越新篇章做出积极贡献。

二、大赛主题

创响新时代共圆中国梦

聚丝路英才创陕西未来

三、大赛组织机构

**（一）主办单位**

省人社厅、发改委、教育厅、科技厅、中小企业促进局，团省委、省妇联、省残联。

**（二）承办单位**

西安市人社局，省劳动就业服务局，省人才交流服务中心，省人社厅就业促进处、人力资源市场处，省再就业服务中心、劳务交流指导中心，省人社厅宣传中心。

**（三）大赛组委会**

省人社厅牵头成立大赛组委会。组委会下设办公室，具体负责大赛的方案制定、统筹协调、组织实施、社会宣传、各类保障等工作，办公室设在省劳动就业服务局。

**（四）评审委员会**

为确保大赛公开、公平、公正，由省级大赛组委会聘请创投行业领军人士、知名创业企业家、青年创业导师、金融机构及行业著名专家组成大赛评审委员会。评审委员会对省级大赛组委会负责，并独立开展评审工作。

四、参赛对象

国内、国（境）外年满16周岁的各类创业创新群体均可报名参赛。重点鼓励高层次人才、留学回国人员、高校和技工院校学生（毕业生）、去产能转岗职工、复转军人、返乡农民工、残疾人等创业者，以及国（境）外特别是丝绸之路经济带国家的优秀创业项目参赛，吸引优秀人才来陕留陕就业创业。

五、报名参赛条件

报名参赛项目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国家产业政策，经营规范，社会信誉良好，无不良记录，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知识产权。前两届大赛全国决赛获一、二、三等奖和优胜奖的项目不能参加。

**（一）创新项目组报名参赛条件**

1.截至2018年5月31日，参赛主体为尚未在工商登记注册的团队或在工商登记注册未满1年的初创企业或机构。

2.参赛项目具有创新性的技术、产品或经营服务模式, 具有较高成长潜力。

3.参赛项目为原创性创新项目，不存在知识产权争议，不会侵犯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所有权、使用权和处置权。

4.参赛者须为该项目的第一创始人，或受其委托参赛且为项目核心团队成员。

**（二）创业项目组报名参赛条件**

1.截至2018年5月31日，参赛主体为在工商登记注册满1年且未满5年的企业或机构。

2.参赛项目具有创新性的技术、产品或经营服务模式, 具有较高成长潜力。

3.参赛项目为原创性创新项目，不存在知识产权争议，不会侵犯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所有权、使用权和处置权。

4.参赛者须为该项目的第一创始人，或受其委托参赛且为项目核心团队成员。

六、大赛组织形式

省级大赛主要面向国内、国（境）外各类群体，重点是高层次人才、留学回国人员、高校和技工院校学生（毕业生）、复转军人、返乡农民工，以及去产能转岗职工、残疾人等，分为创新项目组和创业项目组两个组别，采取条块结合的形式，按照有关部门举办的同类赛事和市（区）落地赛海选，省级复赛、决赛的程序进行。省级复赛结束后，将按照全国大赛要求，根据参赛项目得分，由高到低择优推荐3个创新项目、3个创业项目、1个去产能转岗职工或残疾人创办的项目，共7个项目参加全国选拔赛。

七、赛事流程

**1.大赛启动**

时间：2018年6月下旬

公布省级大赛方案，通过各类媒体发布大赛启动消息，广泛开展宣传发动等工作。省级大赛组委会组织召开对接会，布置全省大赛，各市（区）成立组委会，制定本级大赛实施方案。

**2.大赛报名和各市（区）落地赛**

时间：2018年6月下旬至8月上旬

各市（区）人社部门自行发动并组织创业项目报名。省外、国（境）外项目可根据项目需求，自行选择报名地区，各市（区）人社部门应积极发动省外、国（境）外创业项目报名参赛，并及时受理报名资料。各市（区）原则上应举办本级大赛（可与年度计划当地创业大赛合并进行），通过项目路演的方式，对参赛项目打分排名。有困难或特殊情况不能举办的，需经省级大赛组委会同意后，采取专家集中评审等方式，对参赛项目进行打分排名。评委由本级组委会确定，如有需要，可向省级大赛组委会申请提供评审专家支持。

**3.省级复赛**

时间：2018年8月中旬

有关部门根据举办的同类大赛结果、各市（区）根据落地赛结果，按照省级大赛组委会分配的名额，推荐参加省级复赛项目。省级大赛组委会分别组织创新项目组和创业项目组复赛，两组分别确定10个项目、共20个项目，参加省级大赛决赛。

**4.省级决赛暨颁奖仪式**

时间：2018年10月

省级大赛组委会采取项目路演的方式，分别组织创新项目组和创业项目组举办决赛，并按照得分排名，确定创新项目组和创业项目组一等奖各1名、共2名，二等奖各2名、共4名，三等奖各3名、共6名，优胜奖各4名、共8名。同时，省级大赛组委会根据大赛各市（区）和协办单位组织情况，评选优秀组织奖和特别贡献奖。

省级决赛结束当天举办省级大赛颁奖仪式，为获奖项目和单位颁奖。

八、支持与奖励

**（一）省级赛事**

入围省级复赛、决赛的项目将纳入陕西省创业项目库，对符合相关条件的可优先享受人社部门提供的创业培训、创业担保贷款、创业孵化等创业扶持政策。

对入围省级复赛、决赛，全国赛事的创业项目，因参加比赛产生的食宿交通费用，省级大赛组委会依据有关规定给予补贴。

省级大赛组委对获得省级决赛一、二、三等奖，以及优胜奖的项目将区分组别和获奖等次分别给予相应的奖金；对积极性高、组织有力、成效显著的单位授予“优秀组织奖”；对大赛举办做出特别贡献的单位授予“特别贡献奖”。

**（二）全国赛事**

全国大赛组委会对获得全国决赛一、二、三等奖、优秀奖的项目，颁发奖杯和证书，并分别给予相应奖金，同时由人社部授予“全国优秀创业创新项目”称号；对获得“创翼之星”奖的项目颁发奖牌和证书。

第三届“中国创翼”创业创新大赛陕西省选拔赛暨首届

陕西“丝路创星”创业创新大赛组委会名单

**主任**

张光进省委组织部副部长，省人社厅党组书记、厅长

**执行主任**

李军省人社厅党组成员、副厅长

**副主任**

张延成省人社厅副巡视员、省劳动就业服务局局长

刘鹏程中国西安人才市场管委会办公室主任

张百鸣省发改委副巡视员

王紫贵省教育厅副厅长

赵怀斌省科技厅副厅长

沈长友省中小企业促进局副巡视员

黄华团省委副书记、党组成员

党洁省妇联副主席、党组成员

贾乃荣省残联副理事长

李宁君西安市人社局局长

**委员**

王武秀省人社厅就业促进处处长

陈力平省人才交流服务中心副主任

张波省人社厅人力资源市场处处长

傅朝晖省人社厅失业保险处处长

李空军省再就业服务中主任

付鲲鹏省劳务交流指导中心主任

梅小刚省人社厅宣传中心主任

李利省发改委高技术产业处副处长

胡伟安省教育厅高校学生工作处调研员

许海晗省科技厅科技厅产业处副调研员

边建赛省中小企业促进局县域工作处调研员

王少平省青年就业创业服务指导中心

周芳省妇联妇女发展部部长

于国强省残联教育就业部副主任

王晓杰西安市人社局副局长

向玉安省劳动就业服务局副局长

武艳省劳动就业服务局副局长

**办公室**

主任张延成（兼）

副主任向玉安（兼）武艳（兼）

成员孙剑兰创胡志峰

××市（区）第三届“中国创翼”创业创新大赛陕西省

选拔赛暨首届陕西“丝路创星”创业创新大赛报名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信息 | 参赛组别 | | □创新项目组□创业项目组 | | | | |
| 名称 | |  | | | | |
| 登记注册地 | | （未登记注册的不填） | | | | |
| 合法证照  号码 | | （未登记注册的不填） | | | | |
| 推荐单位 | | （创业孵化基地、企业、高校或政府部门） | | | | |
| 项目持有人/企业法人 | 姓名 | |  | 身份证件号码 | |  | |
| 户籍所在地/国家地区 | | |  | | | |
| 手机号码 |  | | | 电子邮箱 | |  |
| 人员类别 | □留学回国人员□普通高校在校学生或毕业生  □技工院校在校学生或毕业生□去产能转岗职工  □复转军人□返乡农民工□残疾人 | | | | | |
| 参赛项目简介 | （200字以内，需说明是否参加过“中国创翼”大赛及获奖情况）  项目持有人签字：  年月日 | | | | | | |
| 市（区）或部门资格审核  意见 | 符合参赛资格，同意参加比赛。  单位盖章：  年月日 | | | | | | |